

# 湘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高新区环告〔2024〕2号

## 湘西高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新增废酵母干燥设备（70—85kg/h）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的批复

深圳雪花啤酒有限公司湘西分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新增废酵母干燥设备（70—85kg/h）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新增废酵母干燥设备（70—85kg/h）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等材料收悉。现批复如下：

该项目属《湘西自治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行政审批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试行）》（州环发〔2023〕17号）提出的试行告知承诺制审批“环境影响总体可控、符合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的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内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建设项目，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按规定完成告知承诺制审批。你单位应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在项目建设、运行期间，严格落实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

你单位应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若违反承诺事项，我局将依法作出不限于撤销本批复的处理。

湘西高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7月25日

